

特急

广州市财政局文件

穗财社〔2025〕20号

广州市财政局关于转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 （公共就业服务能力提升示范项目）的通知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各区财政局：

根据《广东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公共就业服务能力提升示范项目）的通知》（粤财社〔2025〕103 号，附件 1）和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提供的分配方案和绩效目标，现将 2025 年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公共就业服务能力提升示范项目）4,000 万元转下达给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和各区。此项资金收入请列入 2025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11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支出列入“20807 就业补

助”，项目代码 10000013Z1350800000005，并按支出用途分别列入相关项级科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此项资金专项用于实施中央公共就业服务能力提升示范项目，请严格按照我市示范项目实施方案执行。资金使用需符合《财政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印发〈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社〔2023〕181号）的有关规定。请切实加强资金监管，不得挤占、截留或挪用，确保专款专用。年终请按要求统一编列决算。

二、就业补助资金列入转移支付预算执行常态化监督范围，请财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密切合作，依托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转移支付监控模块加强日常监管，提高资金使用的规范性、安全性和有效性。

三、请严格落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在预算执行过程中，对照本次下达的绩效目标做好绩效运行监控，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财政资金发挥预期效益。

- 附件：1.广东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公共就业服务能力提升示范项目）的通知
- 2.2025 年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公共就业服务能力提升示范项目）分配表
- 3.总体绩效目标表

4.明细绩效目标表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广州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5 年 7 月 1 日印发

广东省财政厅文件

粤财社〔2025〕103号

广东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 就业补助资金(公共就业服务能力 提升示范项目)的通知

广州市财政局：

根据《财政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下达 2025 年就业补助资金（公共就业服务能力提升示范项目）预算的通知》（财社〔2025〕41 号），现下达你市 2025 年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公共就业服务能力提升示范项目）4,000 万元（详见附件 1）。此项资金收入请列入 2025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11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支出列入“20807 就业补助”，项目代码 10000013Z1350800000005，并按支出用途分别列入相关项级科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此项资金专项用于实施中央公共就业服务能力提升示范项目，请严格按照你市报送的示范项目实施方案执行。资金使用需符合《财政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印发〈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社〔2023〕181号）的有关规定。请切实加强资金监管，不得挤占、截留或挪用，确保专款专用。年终请按要求统一编列决算。

二、就业补助资金列入转移支付预算执行常态化监督范围，请财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密切合作，依托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转移支付监控模块加强日常监管，提高资金使用的规范性、安全性和有效性。

三、请严格落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在预算执行过程中，对照本次下达的绩效目标（附件2）做好绩效运行监控，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财政资金发挥预期效益。

附件：1. 2025 年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公共就业服务能力提升示范项目）分配表
2. 绩效目标表



2025年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公共就业服务能力提升示范项目）分配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单位编码	项目名称	分配单位	三保目录	是否直拨“三保”专户	功能分类科目	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金额	备注
合计									40000000.00	
一、各市合计									40000000.00	
广州市小计	440199000								40000000.00	
广州市本级	440100000	2024年广州市公共就业服务能力提升示范项目（第二批）	440100000广州市本级	无	否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40000000.00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40000000.00	

附件2

绩效目标表

资金名称		就业补助资金（公共就业服务能力提升示范项目）		
中央主管部门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实施期	2024-2025年
省级主管部门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省级财政部门	广东省财政厅
市级主管部门		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市级财政部门	广州市财政局
2025年资金额度				4000万元
总体目标	深入实施就业优先战略，双管齐下破解总量矛盾和结构性矛盾，以提升劳动者就业创业能力为重点，标高追求建设国际化开放水平就业环境，创新打造精准智慧可持续的公共就业服务体系。稳就业、促创业、树品牌、强服务、提技能，推动全市就业形势总量稳、结构优、质量高，实现无业者有业、有业者敬业、敬业者乐业、乐业者创业，以扎实的工作成效为全国稳就业大局做出广州贡献。			
	目标1：2024年城镇新增就业33.5万人以上，2025年城镇新增就业33.8万人以上，每年创建100个高质量就业村（居），组织就业实训班200个，组织线上线下招聘会1,000场以上；到2025年巩固提升覆盖全市的各类就业服务平台约600个；托管小微企业1万家。 目标2：培育全国第一批核心产教评技能生态区4个，建设市级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20家，产生首席技师10名和特级技师20名，全市新增高技能人才25万人达到165万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2025年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登记失业人员数（万人）	23
			服务高校毕业生人数（万人）	51.8
			服务就业困难人员数（万人）	5
			享受财政补贴的职业技能培训（万人次）	25
			打造特色劳务品牌数量（个）	10
			就业经办系统服务量（万人次）	500
		质量指标	就业信息平台求职招聘信息发布数量（万个）	115
			技能劳动者总量占比（%）	41
			离校未就业毕业生和困难失业青年“一对一”帮扶联系率（%）	100
			接受职业培训后取得职业资格证书（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专项职业能力证书、培训合格证书）人员比例（%）	85
			通过服务实现就业创业人数占服务人数比（%）	65
			提供“一人一策”精细化服务情况	3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新增就业人数（万人）	33.8
			失业人员再就业人数（万人）	12.5
			就业困难人员再就业人数（万人）	5
		社会效益指标	零就业家庭帮扶率（%）	100
			因就业问题发生重大群体性事件数量（件）	0
			登记失业人员帮扶率（%）	100
			就业困难人员帮扶率（%）	100
			港澳青年创业孵化基地数量	6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公共就业服务满意度（%）	90
			职业技能培训对象满意度（%）	90
就业扶持政策经办服务满意度（%）			90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省档案馆，财政部广东监管局。

广东省财政厅办公室

2025 年 6 月 3 日印发

序号	对应文件号	文件下达项目	分配明细项目	支出功能分类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预算经济分类科目	合计	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局本级）	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服务中心	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数据服务中心	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服务中心	广州市技师学院	广州市工贸技师学院	广州市轻工技师学院	广州市机电技师学院	广州市公用事业技师学院	广州市交通技师学院	越秀区	海珠区	荔湾区	天河区	白云区	黄埔区	番禺区	花都区	南沙区	从化区	增城区
31			子项目5：“乐业羊城”行动——就业实训项目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	51301上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610											40.00	70.00	40.00	70.00	40.00	70.00	40.00		70.00	60.00	
32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	51301上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105												30.00									
33			子项目6：人力资源服务业高质量发展行动	2080799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30227委托业务费	50205委托业务费	10.88	10.88																				
34				2080799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30216培训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5		25.00																			
35			子项目7：平台就业权益保障行动——构建“劳监网格+综合网格”多元化解机制	2080799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30227委托业务费	50205委托业务费	0.82	0.82																				
36			子项目7：平台就业权益保障行动——小微企业劳动关系事务托管服务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	51301上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400											40.00	100.00	30.00	30.00	20.00	40.00	30.00		10.00	40.00	
37			子项目7：平台就业权益保障行动——推进灵活就业权益保障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	51301上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100											30.00	70.00									
38				2080799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31007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50601资本性支出	470			470.00																		
39			子项目8：就业数据赋能行动——就业信息化	2080701就业创业服务补助	30227委托业务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0																					

附件 3

总体绩效目标表

资金名称		就业补助资金（公共就业服务能力提升示范项目）		
项目名称		广州市公共就业服务能力提升示范项目		
2025 年资金额度		4000 万元		
总体目标	深入实施就业优先战略，双管齐下破解总量矛盾和结构性矛盾，以提升劳动者就业创业能力为重点，标高追求建设国际化开放水平就业环境，创新打造精准智慧可持续的公共就业服务体系。稳就业、促创业、树品牌、强服务、提技能，推动全市就业形势总量稳、结构优、质量高，实现无业者有业、有业者敬业、敬业者乐业、乐业者创业，以扎实的工作成效为全国稳就业大局做出广州贡献。 目标 1：2025 年城镇新增就业 33.8 万人以上，每年创建 100 个高质量就业村（居），组织就业实训班 200 个，组织线上线下招聘会 1,000 场以上；到 2025 年巩固提升覆盖全市的各类就业服务平台约 600 个；托管小微企业 1 万家。 目标 2：培育全国第一批核心产教评技能生态区 4 个，建设市级高技能人才培养基地 20 家，产生首席技师 10 名和特级技师 20 名，全市新增高技能人才 25 万人达到 165 万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2025 年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登记失业人员数（万人）	23
			服务高校毕业生人数（万人）	51.8
			服务就业困难人员数（万人）	5
			享受财政补贴的职业技能培训（万人次）	25
			打造特色劳务品牌数量（个）	10
			就业经办系统服务量（万人次）	500
			就业信息平台求职招聘信息发布数量（万个）	115
		质量指标	技能劳动者总量占比（%）	41
			离校未就业毕业生和困难失业青年“一对一”帮扶联系率（%）	100
			接受职业培训后取得职业资格证书（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专项职业能力证书、培训合格证书）人员比例（%）	85

绩效指标			通过服务实现就业创业人数占服务人数比（%）	65
			提供“一人一策”精细化服务情况	3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新增就业人数（万人）	33.8
			失业人员再就业人数（万人）	12.5
			就业困难人员再就业人数（万人）	5
		社会效益指标	零就业家庭帮扶率（%）	100
			因就业问题发生重大群体性事件数量（件）	0
			登记失业人员帮扶率（%）	100
			就业困难人员帮扶率（%）	100
			港澳青年创业孵化基地数量	6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公共就业服务满意度（%）	90
			职业技能培训对象满意度（%）	90
			就业扶持政策经办服务满意度（%）	90

明细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八大行动	项目名称	项目主要内容	分配单位	2025年分配金额	2025年资金绩效目标	2025年资金绩效指标	备注
					4000.00			
		实施“产教评”技能生态区“样板工程”	打造智能网联与新能源汽车产业、新一代电子信息产业、轨道交通产业、智能装备与机器人产业等4个核心产教评技能生态区	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60.00	推动技能生态区在岗位需求提供、产业技能人才培养、产业适应性标准开发、高质量就业对接等方面积极探索，通过加大大学生学徒制和技术培养力度，深化生态区内企业和院校人才培养合作，促进生态区内新岗位开发，以及为产教评技能生态区建设提供“培养-评价-就业”全链条数字化公共基础信息服务等举措，优化人才供需匹配，降低就业成本，减少就业结构性矛盾，促进青年毕业生就业成才。	(1) 一级指标：产出指标；二级指标：数量指标；三级指标：覆盖单位数量；指标数：链主企业数≥20家，链员企业数≥200家，对接企业数≥100家，对接院校数≥50家 (2) 一级指标：产出指标；二级指标：数量指标；三级指标：学徒培养数量；指标数：开展学徒（学生学徒+技培生学徒）培养与生态链自主评价数≥5000人次，促进企业导师培养人次≥200人次 (3) 一级指标：产出指标；二级指标：数量指标；三级指标：产业适应性技能标准、培训资源、评价资源开发建设数量；指标数：开发职业工种数≥15个 (4) 一级指标：产出指标；二级指标：数量指标；三级指标：开展产教评技能生态区高水平培训就业对接活动≥10场	
				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80.00		(1) 一级指标：产出指标；二级指标：数量指标；三级指标：产教融合校企合作项目数≥40个； (2) 一级指标：产出指标；二级指标：数量指标；三级指标：校企合作培训人次≥2000人次	
				广州市技师学院	40.00		(1) 一级指标：产出指标；二级指标：数量指标；三级指标：产教融合校企合作项目数≥20个； (2) 一级指标：产出指标；二级指标：数量指标；三级指标：校企合作培训人次≥1000人次	
		实施产教融合校企合作“示范工程”	开展学徒制培训，共建技能生态链，产教融合公共实训基地	广州市轻工技师学院	40.00	通过开展产教融合校企合作“示范工程”，支持院校围绕“12218”现代产业体系，与企业合作开展项目制培训，精准化定制校企合作项目，为企业提供就业技能培训、岗前培训、创业指导等各项专业培训服务，提升企业职工技能水平，降低企业运营成本，促进经济就业形势稳定。	(1) 一级指标：产出指标；二级指标：数量指标；三级指标：产教融合校企合作项目数≥20个； (2) 一级指标：产出指标；二级指标：数量指标；三级指标：校企合作培训人次≥1000人次	
				广州市机电技师学院	40.00		(1) 一级指标：产出指标；二级指标：数量指标；三级指标：产教融合校企合作项目数≥20个； (2) 一级指标：产出指标；二级指标：数量指标；三级指标：校企合作培训人次≥1000人次	

	广州市公用事业技师学院	40.00			(1) 一级指标：产出指标；二级指标：数量指标；三级指标：产教融合校企合作项目数≥20个； (2) 一级指标：产出指标；二级指标：数量指标；三级指标：校企合作培训人次数≥1000人次
	广州市技师学院	100.00	通过项目的建设，提供全方位的服务，帮助技能人才适应技术升级和产业发展要求，提升就业创业能力，实现技能人才培养的高质量就业。 目标1：强化岗前安全培训和安全教育，提升就业技能。 目标2：开展大型招聘会，全力拓宽就业渠道。 目标3：加强教师队伍培训，提升队伍综合能力。 目标4：建立完善的制度体系。 目标5：以数字化便捷手段帮助学生及时掌握信息，提供更多就业机会。		(1) 一级指标：产出指标；二级指标：数量指标；三级指标：服务毕业生人数(人)；指标数：≥1500人 (2) 一级指标：产出指标；二级指标：质量指标；三级指标：毕业生就业率(%)；指标数：≥98% (3) 一级指标：产出指标；二级指标：质量指标；三级指标：安全教育覆盖率(%)；指标数：100% (4) 一级指标：效益指标；二级指标：经济效益指标；三级指标：带动新增就业人数(人)；指标数：≥1500人 (5) 一级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满意度指标；三级指标：毕业生满意度(%)；指标数：≥95%
	广州市工贸技师学院	100.00	通过开展本项目，提升安全教育服务，推动校企合作及安全就业服务资源共享，建立学生岗前职业安全档案，提升学院安全教育职业指导；加强充实科教城校区创客空间的创客实验室的功能建设，推动职业指导和就业创业教育工作高质量发展；全面提升教师服务能力和指导水平，为学生的就业、创业个性化需求提供有力支持。 目标1：建设“岗前安全教育”课程体系库。 目标2：配套建设创客空间专创融合课程资源库。 目标3：开展辅导咨询。 目标4：开展职业指导。 目标5：举办校园招聘会、双选会。 目标6：开展学生岗前安全培训教育。		(1) 一级指标：产出指标；二级指标：数量指标；三级指标：“岗前安全教育”课程体系库(个)；指标数：1个 (2) 一级指标：产出指标；二级指标：数量指标；三级指标：创客空间专创融合课程资源库(个)；指标数：1个 (3) 一级指标：产出指标；二级指标：数量指标；三级指标：辅导咨询(次)；指标数：≥2次 (4) 一级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满意度指标；三级指标：毕业生满意度(%)；指标数：≥95% (5) 一级指标：效益指标；二级指标：社会效益指标；三级指标：毕业生初次就业率(%)；指标数：≥98% (6) 一级指标：效益指标；二级指标：社会效益指标；三级指标：安全教育覆盖率(%)；指标数：100%
打造4个南方技能人才就业创业工作站，针对广州科教城12万在校生及周边技能人才开展就业创业培训、就业创业指导、创业项目推介、就业创业政策宣传等工作，为学生和企业搭建“信息桥梁”，破解用人单位“招聘难”和用人单位“匹配等问题，切实提高服务水平和服务质量。	广州市公用事业技师学院	100.00	1.通过职业规划师取证培训，提升教师职业生涯规划能力，促进学生高质量就业 2.通过开展季节性招聘会或校企合作双选会，为学生提供就业机会，提高学生就业率。 3.通过开展职业生涯嘉年华活动，让科教城关联学校学生明确自己的就业方向，提高就业达成率。 4.开展职业指导学术交流，提升科教城内关联学校职业生涯规划老师业务能力。 5.通过创新创业能力提升培训和高质量创新创业项目培育辅导，激发学生创新创业热情，提升学生创新思维与创业能力。		1.一级指标：产出指标；二级指标：数量指标；三级指标：邀请专业对口企业提供岗位数≥4500个； 2.一级指标：产出指标；二级指标：数量指标；三级指标：职业生涯规划师覆盖学生≥3500人次； 3.一级指标：产出指标；二级指标：数量指标；三级指标：开展学术交流活动，邀请关联院校参与覆盖人次≥400人； 4.一级指标：产出指标；二级指标：数量指标；三级指标：参与创新创业培训师生人数≥500人次； 5.一级指标：效益指标；二级指标：社会效益指标；三级指标：学生就业率≥99%； 6.一级指标：效益指标；二级指标：社会效益指标；三级指标：考取职业资格证书通过率≥95%； 7.一级指标：效益指标；二级指标：满意度指标；三级指标：就业服务满意度≥90%。

“全域就业”	实施“全域就业”	公共就业服务综合体	打造公共就业服务综合体	荔湾区	60.00	目标1：充分整合“招、培、就、创、保”公共就业服务资源，打造公共就业服务综合体，强化构建15分钟就业服务圈。完成荔湾、黄埔2个区试点建设，为下一步全面推进公共就业服务体系建设打下良好基础。	（1）一级指标：效益指标；二级指标：社会效益指标；三级指标：完成荔湾、黄埔2个区的公共就业服务综合体试点建设，打造“招、培、就、创、保”公共就业服务综合体试点，强化构建15分钟就业服务圈，为下一步全面推进公共就业服务体系建设打下良好基础。	
				黄埔区	60.00			
				黄埔区	50.00	目标：黄埔区围绕工业强区特色，强化顶层设计，统筹做好就业引领，充分发挥基层公共就业服务平台作用，聚力打造全链条式就业服务，全力保障企业用工，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	（1）一级指标：产出指标；二级指标：数量指标；三级指标：实地走访企业数量；指标值：实地走访企业家次数≥100家次 （2）一级指标：产出指标；二级指标：数量指标；三级指标：采集空岗信息数量；指标值：采集空岗信息个数≥1000个 （3）一级指标：产出指标；二级指标：数量指标；三级指标：举办招聘会数量；指标值：举办招聘会场数≥6场 （4）一级指标：效益指标；二级指标：社会效益；三级指标：城镇新增就业人数；指标值：完成市下达任务	
				荔湾区	50.00	目标1:通过实施项目促进实现就业优先导向、强化供需匹配、强化培训服务、强化基层服务 服务目标： 目标2：采取巩固提升、以点带面、稳步扩面的方式，实现荔湾区高质量就业社区和充分就业社区建设。	（1）一级指标：产出指标；二级指标：数量指标；三级指标：年度建设高质量就业社区数量；指标值：建设10个高质量就业社区； （2）一级指标：产出指标；二级指标：数量指标；三级指标：开展就业创业社区宣传推广数量，指标值：开展5场就业创业社区政策推广活动； （3）一级指标：产出指标；二级指标：数量指标；三级指标：荔湾区社区就业服务专员培训参与人数，指标值：荔湾区社区就业服务专员培训数量不少于200人； （4）一级指标：效益指标；二级指标：社会效益；三级指标：年度全区充分就业社区建设率，指标值：建设率≥75%。	
“全域就业”	实施“全域就业”		创新就业促进工作机制，实施系列精准化就业区域促进行动。积极打造黄埔区“万亿制造”技能人才聚集“园区就业”促进机制，荔湾区重点群体就近就地“社区就业”促进机制，南沙区港澳青年扬帆逐梦“湾区就业”，促进机制。	南沙区	50.00	目标1：通过实施项目，打造港澳特色元素的青创服务品牌，提升智能化服务水平，打通全区港澳青创信息互通和供需对接渠道。 目标2：结合南沙产业特色，加强与港澳高校、科研院所、社团等机构合作，加大力度吸引港澳创新创业项目落地。	（1）一级指标：产出指标；二级指标：数量指标；三级指标：建设港澳青创品牌示范点；指标值：建设1个港澳青创品牌示范点。 （2）一级指标：产出指标；二级指标：数量指标；三级指标：吸引港澳创新创业项目落地；指标值：落地港澳创新创业项目不少于20个，其中科创项目不少于10个。 （3）一级指标：产出指标；二级指标：时效指标；三级指标：项目按时完成率；指标值：完成率：100%。 （4）一级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三级指标：港澳青年就业创业服务满意度；指标值：服务满意度≥80%。	

乡村振兴创业典型村	全市通过培育建设10个乡村振兴创业典型村。促进乡村高质量发展创业，打造创业典型，促进以创业带动就业。	番禺区	15.00	建设1条乡村振兴创业典型村	(1) 一级指标：产出指标：开展创业服务活动≥3次。 (2) 一级指标：产出指标：或培训人数≥50人次。	
		南沙区	15.00	建设1条乡村振兴创业典型村	(1) 一级指标：产出指标：开展创业服务活动≥3次。 (2) 一级指标：产出指标：或培训人数≥50人次。	
		从化区	45.00	建设3条乡村振兴创业典型村	(1) 一级指标：产出指标：开展创业服务活动≥9次。 (2) 一级指标：产出指标：或培训人数≥150人次。	
		增城区	30.00	建设2条乡村振兴创业典型村	(1) 一级指标：产出指标：开展创业服务活动≥6次。 (2) 一级指标：产出指标：或培训人数≥100人次。	
			60.00	开展“穗创未来”2025年系列活动，全年在部分区开展“穗创未来”系列活动6场次以上，实现创业服务面对面，创业服务进“基地、社区、校园”等，激发民众创业热情。项目经费约60万。	(1) 一级指标：产出指标：优秀创业项目≥30个。 (2) 一级指标：产出指标：优秀创业培训项目≥10个。 (3) 一级指标：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三级指标：为活动现场有咨询需求的创业者提供创业政策解读、创业指导等服务≥90%。	
就业驿站、高质量就业社区建设	就业驿站、高质量就业社区（村）、创业等工作	广州市劳动就业服务管理中心	40.00	1.开展就业创业宣传展示工作（包括高质量就业社区村、就业驿站、创业孵化基地、惠企利民政策等），通过图片、电子屏幕等宣传介绍，采取图文结合、电子动态等方式进行宣传展示；2.结合中心业务部门需求，在宣传场地里开发综合指挥、业务调度、业务监督、业务培训等功能。项目经费约40万。	一级指标：效益指标：数量指标：三级指标：开展我市公共就业服务能力展示，计划全年接待参观来访人员500余人次，更好地开展全市就业创业相关工作，更高质量地服务全市人民。	
			20.00	目标1：完成AI赋能人力资源服务项目结算。 目标2：加强就业驿站AI赋能。提升驿站服务质效，为下一步全面推进就业驿站AI赋能打下良好基础。 目标3：组织就业驿站管理人员培训，强化驿站人员业务能力和素养，更好的为劳动者服务，提升就业驿站建设整体建设水平。	(1) 一级指标：产出指标：三级指标：数量指标：定期编写人力资源市场供求分析报告≥4份。 (2) 一级指标：效益指标：三级指标：社会效益指标：提供的人力资源供需服务的覆盖率≥50%。 (3) 一级指标：效益指标：三级指标：数量指标：开展就业服务培训，培训人数≥100人。	
			45.00	目标1：面向大学生、创业青年开展就业创业交流对接活动不少于4场次，参与人数不少于1000人次。 目标2:开展活动宣传报道推送不少于4篇次。	(1) 一级指标：产出指标：三级指标：数量指标：开展就业创业交流对接活动不少于4场次，参与人数不少于1000人次。 (2) 一级指标：产出指标：三级指标：数量指标：开展活动宣传报道推送不少于4篇次。	
“创赢未来，就到广州”就业活动	“创赢未来，就到广州”就业活动、创业团队辅导	广州市人力资源市场服务中心				

求 职 能 力 实 训 营	求 职 能 力 实 训 营	天河区	20.00	绩效目标：推进求职能力实训工作，提升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和就业困难人员等群体的就业能力。	天河区	一级指标：产出指标；二级指标：数量指标；三级指标：开展学员培训班，每个区至少组织2期，不少于80人。	
				绩效目标：推进求职能力实训工作，提升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的就业能力。		一级指标：产出指标；二级指标：数量指标；三级指标：开展学员培训班，每个区至少组织2期，不少于80人。	
				绩效目标：推进求职能力实训工作，提升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的就业能力。		一级指标：产出指标；二级指标：数量指标；三级指标：开展学员培训班，每个区至少组织2期，不少于80人。	
				绩效目标：推进求职能力实训工作，提升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的就业能力。		一级指标：产出指标；二级指标：数量指标；三级指标：开展学员培训班，每个区至少组织2期，不少于80人。	
				绩效目标：推进求职能力实训工作，提升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的就业能力。		一级指标：产出指标；二级指标：数量指标；三级指标：开展学员培训班，每个区至少组织2期，不少于80人。	
职 业 指 导 工 作	职 业 指 导 工 作	广州市人力资源市场服务中心	130.00	通过采购第三方专业服务，以真实案例、科技展示、科普解读、专家访谈等形式，制作并传播高质量就业指导系列节目，在官方电视台播出并剪辑短视频多平台宣发；显著提升“羊城职通车”品牌影响力，做实线上就业指导服务，精准有效落实就业优先政策，促进重点群体就业能力提升。2025年拍摄15期系列职业指导视频，每期视频不超过8分钟。	广州市人力资源市场服务中心	(1) 一级指标：产出指标；二级指标：数量指标；三级指标：职业指导系列课堂，指标值15期。 (2) 一级指标：产出指标；二级指标：数量指标；三级指标：官方频道系列节目日播放时长，指标值不少于100分钟。 (3) 一级指标：产出指标；二级指标：数量指标；三级指标：电视及线上平台节目累计触达服务人群，不少于200万人次。	
				目标：开展就业领跑实训计划，每区组织就业实训200人以上，培训后帮助实现就业100人以上。		(1) 一级指标：产出指标；二级指标：数量指标；三级指标：开展就业领跑实训计划，培训人数；指标数：200人以上；(2) 一级指标：效益指标；二级指标：社会效益指标；三级指标：开展就业领跑实训计划，培训后帮助实现就业人数；指标数：>100人。	
				目标：开展就业领跑实训计划，每区组织就业实训300人以上，培训后帮助实现就业120人以上。		(1) 一级指标：产出指标；二级指标：数量指标；三级指标：开展就业领跑实训计划，培训人数；指标数：300人以上；(2) 一级指标：效益指标；二级指标：社会效益指标；三级指标：开展就业领跑实训计划，培训后帮助实现就业人数；指标数：>120人。	
				目标：开展就业领跑实训计划，每区组织就业实训300人以上，培训后帮助实现就业120人以上。		(1) 一级指标：产出指标；二级指标：数量指标；三级指标：开展就业领跑实训计划，培训人数；指标数：300人以上；(2) 一级指标：效益指标；二级指标：社会效益指标；三级指标：开展就业领跑实训计划，培训后帮助实现就业人数；指标数：>120人。	
				目标：开展就业领跑实训计划，每区组织就业实训200人以上，培训后帮助实现就业100人以上。		(1) 一级指标：产出指标；二级指标：数量指标；三级指标：开展就业领跑实训计划，培训人数；指标数：200人以上；(2) 一级指标：效益指标；二级指标：社会效益指标；三级指标：开展就业领跑实训计划，培训后帮助实现就业人数；指标数：>100人。	
就 业		白云区	70.00	目标：开展就业领跑实训计划，每区组织就业实训300人以上，培训后帮助实现就业120人以上。	白云区	(1) 一级指标：产出指标；二级指标：数量指标；三级指标：开展就业领跑实训计划，培训人数；指标数：300人以上；(2) 一级指标：效益指标；二级指标：社会效益指标；三级指标：开展就业领跑实训计划，培训后帮助实现就业人数；指标数：>120人。	
				目标：开展就业领跑实训计划，每区组织就业实训200人以上，培训后帮助实现就业100人以上。		(1) 一级指标：产出指标；二级指标：数量指标；三级指标：开展就业领跑实训计划，培训人数；指标数：200人以上；(2) 一级指标：效益指标；二级指标：社会效益指标；三级指标：开展就业领跑实训计划，培训后帮助实现就业人数；指标数：>100人。	
				目标：开展就业领跑实训计划，每区组织就业实训300人以上，培训后帮助实现就业120人以上。		(1) 一级指标：产出指标；二级指标：数量指标；三级指标：开展就业领跑实训计划，培训人数；指标数：300人以上；(2) 一级指标：效益指标；二级指标：社会效益指标；三级指标：开展就业领跑实训计划，培训后帮助实现就业人数；指标数：>120人。	

						一级指标：产出指标 二级指标：数量指标 三级指标：印制各类宣传资料数量；指标数：≥2万份。 三级指标：组织全市网格员培训次数；指标数：≥6次。 三级指标：培训覆盖人次（含2024年）；指标数：≥5000人次。 一级指标：效益指标 二级指标：社会效益指标 三级指标：提升网格化工作知晓度，宣传资料发放覆盖社区数量；指标数：≥100个社区。 三级指标：优化案件处理时效，网格化案件处理按时办结；指标数：≥80%。 一级指标：效益指标 二级指标：数量指标 三级指标：提升响应速度，网格化案件平均响应时间；指标数：≤4小时。 三级指标：改善协作效能，跨部门协作案件数量；指标数：≥50个。	
	构建“劳监网格+综合网格”多元化解机制	构建“就业服务网络+综合网格”多元化解机制	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0.82		目标1：组织全市网格化工作培训，提升网格员业务能力，优化案件处理质量，保障基层治理效能。 目标2：扩大宣传覆盖面，印制并发放各类宣传资料，提升公众对网格化工作的知晓度和参与度。 目标3：强化网格化工作的预防作用，提升响应速度，改善协作效能，推动基层治理现代化。	（1）一级指标：产出指标；数量指标；三级指标：新增入库小微企业；指标数：≥250家； （2）一级指标：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三级指标：已加入托管小微企业劳动争议未再发生劳动争议率；指标数：≥80%。
			越秀区	40.00		目标1：开展企业用工服务1000人次； 目标2：托管小微企业劳动争议案发生率明显降低，通过稳定劳动关系，降低劳动争议发生，稳定并促进就业； 目标3：发布优秀服务案例，营造良好服务氛围。	（1）一级指标：产出指标；数量指标；三级指标：新增服务企业；指标数：≥600家； （2）一级指标：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三级指标：已加入托管小微企业劳动争议未再发生劳动争议率；指标数：≥80%。
			海珠区	100.00		目标1：开展企业用工服务3600人次； 目标2：托管小微企业劳动争议案发生率明显降低，通过稳定劳动关系，降低劳动争议发生，稳定并促进就业； 目标3：发布优秀服务案例，营造良好服务氛围。	（1）一级指标：产出指标；数量指标；三级指标：新增服务企业；指标数：≥600家； （2）一级指标：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三级指标：已加入托管小微企业劳动争议未再发生劳动争议率；指标数：≥80%。
			荔湾区	30.00		目标1：开展企业用工服务1000人次； 目标2：托管小微企业劳动争议案发生率明显降低，通过稳定劳动关系，降低劳动争议发生，稳定并促进就业； 目标3：发布优秀服务案例，营造良好服务氛围。	（1）一级指标：产出指标；数量指标；三级指标：新增服务企业；指标数：≥250家； （2）一级指标：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三级指标：已加入托管小微企业劳动争议未再发生劳动争议率；指标数：≥80%。
			天河区	30.00		目标1：开展企业用工服务1000人次； 目标2：托管小微企业劳动争议案发生率明显降低，通过稳定劳动关系，降低劳动争议发生，稳定并促进就业； 目标3：发布优秀服务案例，营造良好服务氛围。	（1）一级指标：产出指标；数量指标；三级指标：新增服务企业；指标数：≥250家； （2）一级指标：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三级指标：已加入托管小微企业劳动争议未再发生劳动争议率；指标数：≥80%。
			白云区	20.00		目标1：开展企业用工服务640人次； 目标2：托管小微企业劳动争议案发生率明显降低，通过稳定劳动关系，降低劳动争议发生，稳定并促进就业； 目标3：发布优秀服务案例，营造良好服务氛围。	一级指标：产出指标；数量指标；三级指标：新增入库小微企业不少于160家； 一级指标：效益指标；社会效益；三级指标：已加入托管小微企业劳动争议未再发生劳动争议率；指标数：≥80%。

平台就业权益保障行动 小微企业劳动关系事务托管服务	小微企业劳动关系事务托管服务	目标1：开展企业用工服务1000人次； 目标2：托管小微企业劳动争议案发生率明显降低，通过稳定劳动关系，降低劳动争议发生，稳定并促进就业； 目标3：发布优秀服务案例，营造良好服务氛围。	40.00	目标1：开展企业用工服务800人次； 目标2：托管小微企业劳动争议案发生率明显降低，通过稳定劳动关系，降低劳动争议发生，稳定并促进就业； 目标3：发布优秀服务案例，营造良好服务氛围。	(1) 一级指标：产出指标：数量指标：新增入库小微企业：指标数：≥250家； (2) 一级指标：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已加入托管小微企业劳动争议未再发生劳动争议率；指标数：≥80%。	
	番禺区	目标1：开展企业用工服务800人次； 目标2：托管小微企业劳动争议案发生率明显降低，通过稳定劳动关系，降低劳动争议发生，稳定并促进就业； 目标3：发布优秀服务案例，营造良好服务氛围。	30.00	目标1：开展企业用工服务800人次； 目标2：托管小微企业劳动争议案发生率明显降低，通过稳定劳动关系，降低劳动争议发生，稳定并促进就业； 目标3：发布优秀服务案例，营造良好服务氛围。	(1) 一级指标：产出指标：数量指标：新增入库小微企业：指标数：≥200家； (2) 一级指标：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已加入托管小微企业劳动争议未再发生劳动争议率；指标数：≥80%。	
	花都区	目标1：开展企业用工服务800人次； 目标2：托管小微企业劳动争议案发生率明显降低，通过稳定劳动关系，降低劳动争议发生，稳定并促进就业； 目标3：发布优秀服务案例，营造良好服务氛围。	30.00	目标1：开展企业用工服务800人次； 目标2：托管小微企业劳动争议案发生率明显降低，通过稳定劳动关系，降低劳动争议发生，稳定并促进就业； 目标3：发布优秀服务案例，营造良好服务氛围。	(1) 一级指标：产出指标：数量指标：新增入库小微企业：指标数：≥200家； (2) 一级指标：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已加入托管小微企业劳动争议未再发生劳动争议率；指标数：≥80%。	
	南沙区	目标1：开展企业用工服务800人次； 目标2：托管小微企业劳动争议案发生率明显降低，通过稳定劳动关系，降低劳动争议发生，稳定并促进就业； 目标3：发布优秀服务案例，营造良好服务氛围。	30.00	目标1：开展企业用工服务800人次； 目标2：托管小微企业劳动争议案发生率明显降低，通过稳定劳动关系，降低劳动争议发生，稳定并促进就业； 目标3：发布优秀服务案例，营造良好服务氛围。	(1) 一级指标：产出指标：数量指标：新增入库小微企业：指标数：≥200家； (2) 一级指标：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已加入托管小微企业劳动争议未再发生劳动争议率；指标数：≥80%。	
	从化区	目标1：开展企业用工服务240人次； 目标2：托管小微企业劳动争议案发生率明显降低，通过稳定劳动关系，降低劳动争议发生，稳定并促进就业； 目标3：发布优秀服务案例，营造良好服务氛围。	10.00	目标1：开展企业用工服务240人次； 目标2：托管小微企业劳动争议案发生率明显降低，通过稳定劳动关系，降低劳动争议发生，稳定并促进就业； 目标3：发布优秀服务案例，营造良好服务氛围。	(1) 一级指标：产出指标：数量指标：新增入库小微企业：指标数：≥60家； (2) 一级指标：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已加入托管小微企业劳动争议未再发生劳动争议率；指标数：≥80%。	
	增城区	目标1：开展企业用工服务1200人次； 目标2：托管小微企业劳动争议案发生率明显降低，通过稳定劳动关系，降低劳动争议发生，稳定并促进就业； 目标3：发布优秀服务案例，营造良好服务氛围。	40.00	目标1：开展企业用工服务1200人次； 目标2：托管小微企业劳动争议案发生率明显降低，通过稳定劳动关系，降低劳动争议发生，稳定并促进就业； 目标3：发布优秀服务案例，营造良好服务氛围。	(1) 一级指标：产出指标：数量指标：新增入库小微企业：指标数：≥300家； (2) 一级指标：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已加入托管小微企业劳动争议未再发生劳动争议率；指标数：≥80%。	

					目标1：运营服务平台解决新就业形态公共服务需求，为新业态群体提供就业求职、技能提升、失业保障、关心关爱等服务，保障新业态劳动者合法权益，促进新业态劳动者高质量就业； 目标2:联合多部门继续做好新业态劳动纠纷一站式多元联合调解机构的法律咨询和日常调解工作，依托“新业态劳动者调解小屋”，就地化解涉新业态劳动争议，促进新业态劳动者稳定就业； 目标3：引导平台企业和人力资源机构开发更多涉新业态岗位，为辖内新业态企业提供用工指导、劳动用工需求保障、用工供需对接等服务，充分发挥平台经济在稳就业、保就业方面的积极作用，促进平台经济持续健康发展。	越秀区	30.00		(1) 一级指标：产出指标；二级指标：数量指标；三级指标：开展新业态用工供需、政策宣讲等活动；指标数：≥12场； (2) 一级指标：产出指标；二级指标：数量指标；三级指标：开展新业态就业服务、政策宣讲、争议调处等活动服务覆盖人次；指标数：≥1000人次。 (3) 一级指标：效益指标；二级指标：社会效益指标；三级指标：提供驻点法律咨询服务；指标数：≥96人次。	
	推进灵活就业权益保障	推进灵活就业权益保障			目标1：搭建桥梁纽带，推动新就业形态各行业自治，促进平台经济发展，保障劳动者合法权益； 目标2：引导平台企业和人力资源公司开发更多涉新业态岗位，收集新业态等灵活就业岗位信息，为新业态等从业人员提供需求信息登记、岗位推荐、政策咨询等服务，推动更暖就业； 目标3：完善新业态劳动争议调裁对接，进一步强化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权益保护。	海珠区	70.00		(1) 一级指标：产出指标；二级指标：数量指标；三级指标：优化广州市新业态用工保障联盟，覆盖新业态成员；≥85个； (2) 一级指标：效益指标；二级指标：数量指标；三级指标：开展新业态用工供需服务覆盖人次；指标数：≥1200人，提供各类灵活就业就业岗位；指标数≥500个； (3) 一级指标：效益指标；二级指标：社会效益指标；三级指标：发挥广州市新业态用工保障联盟作用，建设新业态劳动者权益保障调解室4个，打造灵活就业智慧专区5个； (4) 一级指标：效益指标；二级指标：数量指标；三级指标：开展新业态用工供需、就业创业指导、政策宣讲等活动；指标数：≥15场	
					目标：完成就业领域基础及专项数据治理，构建16类就业领域主题数据模型，形成5大类主题，实现130多项就业全口径指标展示。为就业服务提供精准、高效的数据支持。	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数据服务中心	470.00		(1) 一级指标：业务集成；二级指标：业务域覆盖度；三级指标：业务职能数据清单覆盖率，指标值：100%； (2) 一级指标：数据生产；二级指标：质检规则库；三级指标：质量检查规则条数，指标值：≥500条； (3) 一级指标：社会效益；二级指标：体现方面；三级指标：接收省系统回流数据表数，指标值：≥800个。	
就业数据赋能行动	就业信息化	实施数智就业精准服务工程、数智就业监管工程、数智就业决策工程			分析服务目标群体（异地务工人员、脱贫人口、高校毕业生）特征、服务需求，通过AI智能电话提供数智就业精准触达服务，主动开展就业信息核查和跟踪，推送就业政策和公共服务指引，创造归集服务数据和智能分析的数据基础，助力就业服务向前延伸，提质增效。对省人社厅下发的服务名单及协作地区提供的服务名单推送就业服务短信。	广州市人力资源市场服务中心	30.00		一级指标：产出指标；二级指标：数量指标；三级指标：服务不少于90万人次。	